

四川西南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件载货汽车钒钛制动鼓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23 年 9 月 21 日，四川西南钒钛科技有限公司根据《1000 万件载货汽车钒钛制动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建设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四川攀枝花南山经济开发区迤资片区

建设规模：实际建设阶段项目仅形成一期的生产能力，烧结矿 84 万吨/年，球团矿 32 万吨/年，含钒铁水 60 万吨/年，同时由于现状铸造工序、机加工车间工序未调试完成，为处理铁水，企业在炼铁工序新增 3 台铸铁机，现阶段产品为生铁块，约 60 万吨/年。

主体工程：①原料场：目前原料场已建设完成，纳入本次一期（阶段性）验收；同时原料场正进行超低排放改造，超低排放改造部分拟在全厂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后，纳入超低排放改造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②烧结工序：目前建设一台 180m<sup>2</sup> 环式烧结机，年产烧结矿 84 万吨（只达设计产能的 50%），纳入本次一期（阶段性）验收；待企业 1#高炉复产后产能达 100%，进行二期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③球团工序：目前建设 2 座 10m<sup>2</sup> 竖炉球团，设计生产年产量球团矿 64 万吨，与环评文件一致。本次验收为一期内容 32 万 t/a，纳入本次一期（阶段性）验收；待企业 1#高炉复产后产能达 100%，进行二期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④高炉工序：已建设矿槽\*2、皮带上料、出铁场及煤气净化工序，建设 2 座 600m<sup>3</sup> 1#高炉、2#高炉，目前仅 2#高炉开炉投运，年产含钒铸造用铁水 60

万吨。因此 2#高炉及其配套纳入本次一期（阶段性）验收；待企业 1#高炉复产后产能达 100%，1#高炉及其配套设施进行二期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辅助工程：①项目供配电、给排水、热力等设施；②机电维修、检化验室、道路以及循环水系统、空压机站、污水处理站、自动化控制系统；

环保工程：①废气治理设施；②噪声治理措施；③污水处理设施；④固体废物处理措施；⑤风险防控、地下水防渗措施。

仓储及绿化：综合库、耐火材料库、成品库、石膏渣库及厂区绿化。

综上，本次为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0 年，原富邦公司在南山循环经济发展区选址园区征地 2000 亩，投资建设《1000 万件载货汽车钒钛制动鼓项目》。项目主要建设钒钛制动鼓全自动化静压造型生产线、数字加工中心以及为项目提供铸造含钒铁水所需配套建设的 180m<sup>2</sup> 烧结机 1 座、10m<sup>2</sup> 竖炉球团 2 座（年产球团矿 64 万吨）、600m<sup>3</sup> 高炉 2 座和综合渣场 1 座，最终形成 1000 万件/年载货汽车钒钛制动鼓和其它铸件 40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项目经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川投资备[510000010040901]J0012 号）确认项目属于产业政策鼓励类，并于 2010 年获得了省环保厅的环评批复（川环审批[2010]661 号）。

该项目于 2011 年开工建设，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厂区平面布置稍有变更，以及部分环保设施、装备进行了调整。对此，原富邦公司于 2013 年完成了《1000 万件载货汽车钒钛制动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补充报告》，报告于 2013 年 11 月 4 日获得了省环保厅的环评批复（川环审批[2013]654 号），项目变更后其生产工艺、产能均不变。

2014 年，富邦公司投运后由于资金问题在当年破产；2022 年初，上海宜新集团全盘接手原富邦公司产业并更名为四川西南钒钛科技有限公司；2022 年 12 月西南钒钛组织复工复产工作，同时办理了企业排污许可证（由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发证，证书编号：915104006735418053002V）。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部分总投资为 4813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126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2.34%。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主体工程（原料、烧结、球团、炼铁工序）、公辅工程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设计内容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其中生产废水包括烧结净循环排污水、烧结脱硫废水、球团净循环排污水、球团脱硫废水、高炉净循环排污水、地坪冲洗废水，其中循环排污水及其他废水经全厂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至高炉冲渣用水；高炉冲渣废水冲渣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二级生化处理后再经全厂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后至高炉冲渣用水。

### （二）废气

项目验收范围内原料工序共设置有 5 套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烧结工序，烧结原料准备系统废气采取破碎、筛分、配料共用 1 套除尘系统+1 根 20m 高排气筒，烧结机头烟气采取 1 套静电除尘+湿法钙法脱硫+70m 高排气筒；烧结机尾、环冷机一二次混合（含成品整粒）废气采取 1 套袋式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球团工序，球团原料系统废气采取 1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1 根 25m 高排气筒，球团焙烧废气采取旋风除尘器+脉冲袋式除尘器 2 套+石灰石-石膏法脱硫+1 根 60m 高排气筒；成品系统废气（含热筛废气）采取 2 套脉冲袋式除尘器+1 根 25m 高排气筒；炼铁工序，2#矿槽及上料粉尘采取 1 套袋式除尘器+1 根 20m 高排气筒，煤粉制备及喷吹粉尘采取 1 套高效脉冲布袋除尘器+1 根 15m 高排气筒，出铁场采取 1 套袋式除尘器+1 根 25m 高排气筒，热风炉烟气采取高空排放+1 根 60m 高排气筒。

### （三）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各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各类风机运行产生的空气动力噪声。各主要产噪生产设备均布置在生产厂房内，设置减振基础等措施，风机安装隔声罩、消音器等控制措施低噪声排放。

### （四）固体废弃物

收尘灰、脱硫渣、高炉渣、渣铁、焦炭筛下物、烧结矿、球团矿筛下物、废耐火材料、生活垃圾、中水回用水站污泥、生活污水处理污泥，其中收尘灰委

托攀枝花迪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焦炭筛下物、烧结矿、球团矿筛下物返烧结、球团工序利用；脱硫渣、高炉渣委托攀枝花正泽兴工贸有限公司处置；渣铁委托攀枝花荣樾工贸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中水回用水站污泥、生活污水处理污泥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实验室废液、废矿物油桶及机油桶，委托四川维森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 （五）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对生产车间进行分区防渗，并采取了相应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废水

监测期间，项目废水全部回用，废水回用水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石油类、铁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满足《钢铁工业废水治理及回用工程技术规范》（HJ2019-2012）限值要求。

### （二）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排放废气：原料工序转运站各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中表 2 标准限值；①球团受料仓（球团配料）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中表 2 标准限值；球团干燥机排气筒、成品系统（矿仓卸料点、干燥窑、转运站）排气筒（热筛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中表 2 标准限值；球团焙烧竖炉排气筒颗粒物、SO<sub>2</sub>、NOx、氟化物、二噁英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中表 2 标准限值；焦炭破碎筛分排气筒（含配料、返矿）、烧结机尾、环冷机排气筒（含成品整粒）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中表 2 标准限值；烧结机头排气筒颗粒物、SO<sub>2</sub>、NOx、氟化物、二噁英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中表 2 标准限值；烧结机尾、环冷机排气筒（含成品整粒）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中表 2 标准限值；炼铁车间 2#矿槽上料排气筒、煤粉制备及喷吹排气筒、出铁场排气筒

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表2中排放浓度限值;2#热风炉排气筒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排放浓度满足《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表2中排放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外颗粒物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球团车间、烧结车间外颗粒物污染物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表4中排放浓度限值;炼铁车间外颗粒物污染物满足《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表4中排放浓度限值;原料工序无组织颗粒物污染物满足《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表4中排放浓度限值。

###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各测点的昼间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规定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 固废

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收集和规范处置,去向明确。

### (五)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验收范围内工程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排放总量低于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量。

## 五、环境管理检查

企业按照要求设置了环境保护机构,配置了环境管理人员,制定了环境保护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档案。

## 六、验收结论

四川西南钒钛科技有限公司根据1000万件载货汽车钒钛制动鼓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符合相关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高效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2、加快铸造工序复产复工工作,确保项目铁水不流入钢铁企业;

3、超低排放改造的实施进度，进一步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4、高度重视环境风险防范工作，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提升环境风险防范应急保障能力，确保环境安全。

5、在全部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八、验收组信息

见附表。

验收组组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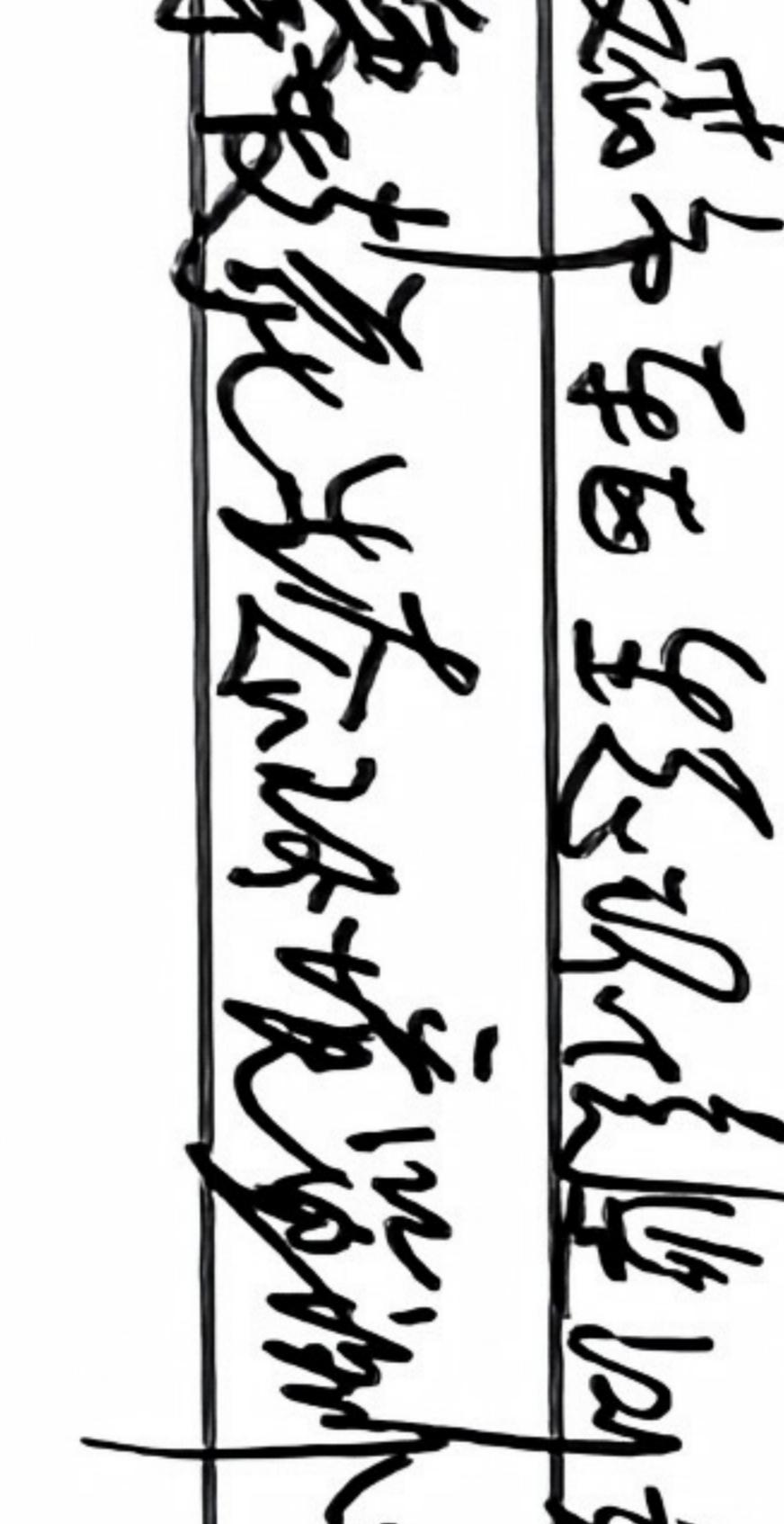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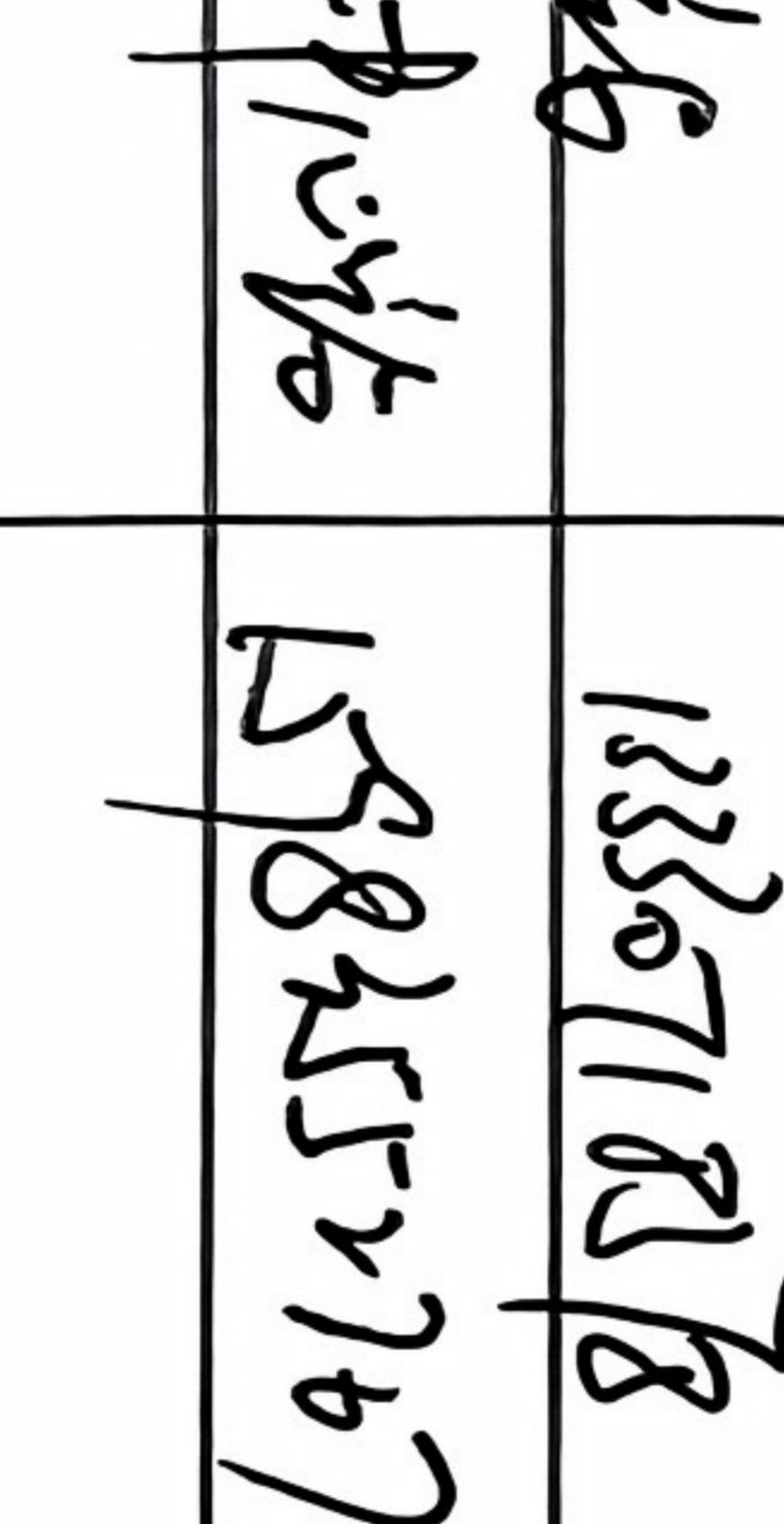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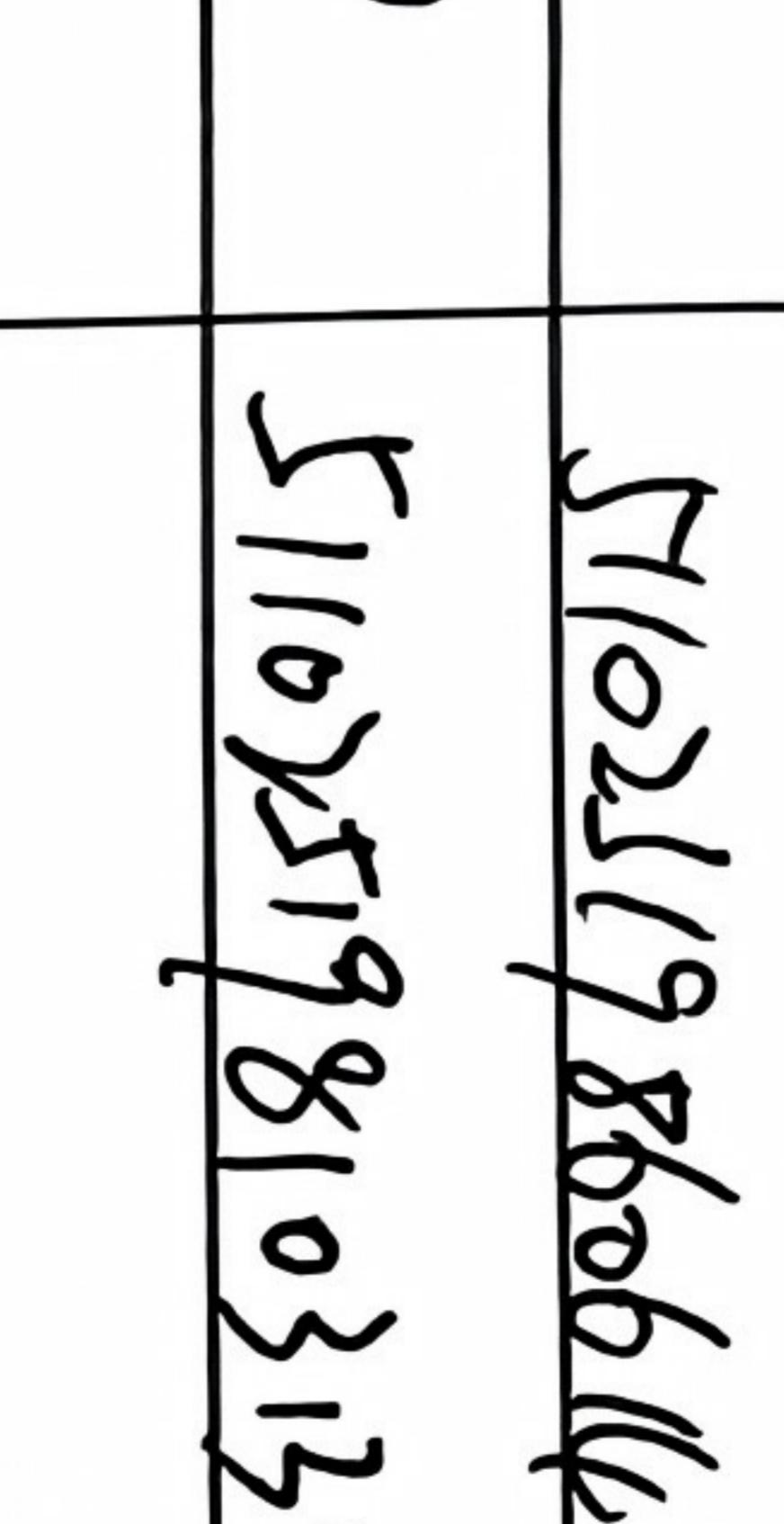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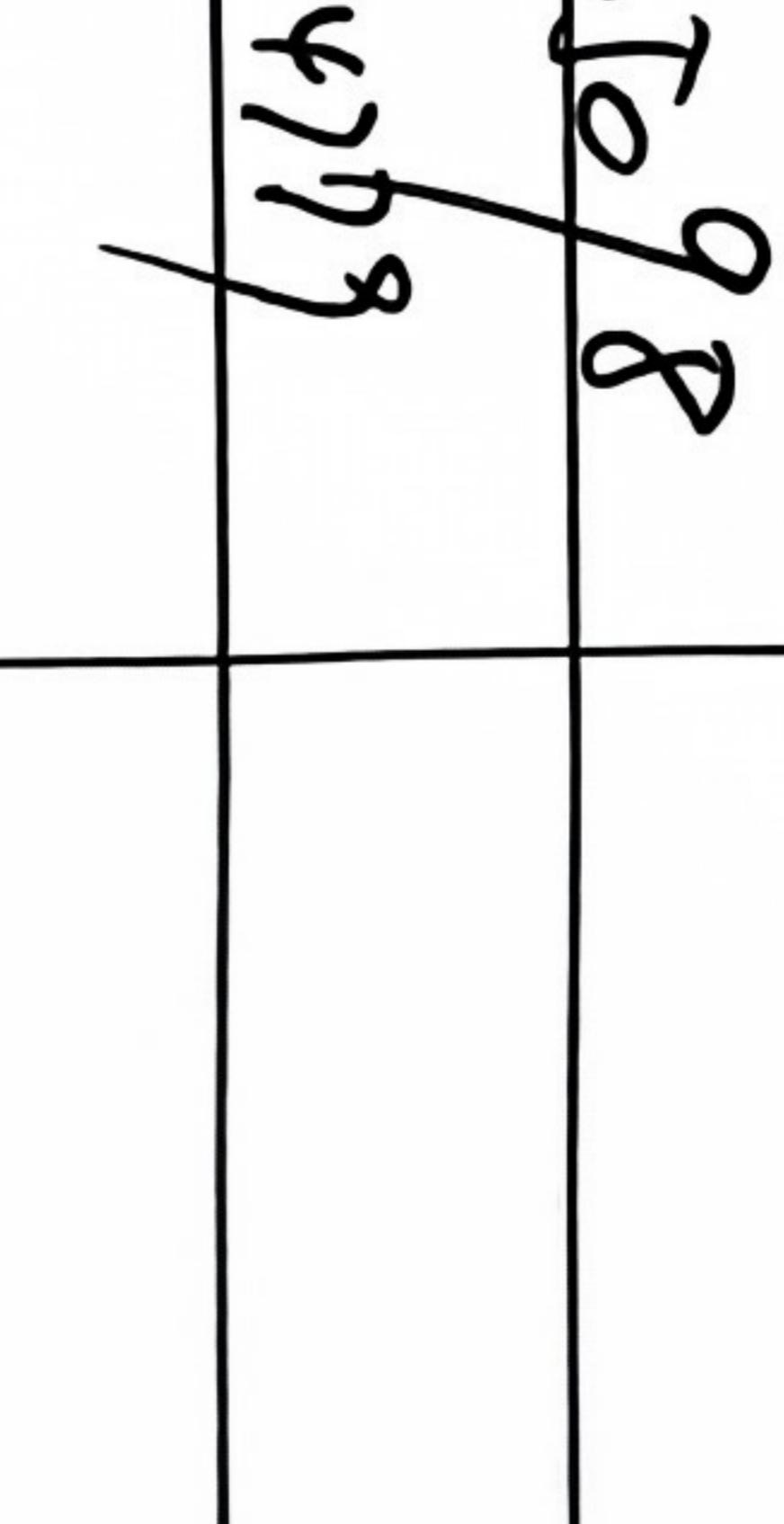
四川西南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1日

勞工環境保護基金收銀小組成員信息表

卷之三

金匱要略

姓 名	单 位	电 话 号 码	身 份 证 号 码	备 注
组 长	 王海明	18999012192	622301197307098332	
成员	 王海明	13276285570	62282519851021201X	
	 李海英	1301818466	510402196402090910	
	 王海英	13698211679	510402194703190916	
	 王海英	13330718378	511025198606145098	
	 王海英	15983552767	511025198103134779	

## 四川西南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件载货汽车钒钛制动鼓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 验收竣工环保验收参会专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史士鹏	攀枝花市环境监测中心站(退休)	王高	136982011629
木勇伟军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王高	1301911066
刘俊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王高	13330718378
林利	攀枝花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5983552767

四川西南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件载货汽车钒钛制动鼓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 验收  
参会人员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孙海峰	西南钒钛	副总	18999012192
廖承志	西南钒钛	副部	15276285570
林海群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女子	1301111466
赵士勤	攀枝花环境监测中心站(退休)正高		13698211679
侯波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330718370
李刚	攀枝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598355276